

白河县物业管理与房产交易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单位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 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一）主要职责

1、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县有关住房保障、物业管理、房产交易、房屋征收、旧城区改造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

2、参与编制保障性住房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承担保障性住房建设项目的计划、立项、可行性研究的报审等工作。

3、承担各类保障住房建设房源、保障对象等情况的统计汇总、整理分析；负责建设项目的技术指导、推进工作；承办保障对象的准入、退出以及保障性住房的分配使用工作和资产运营、管理等具体事务；负责租赁补贴发放工作；承办全县保障性住房信息管理系统建设、维护、使用及相关社会公共服务信息的公开。

4、承担全县物业管理活动的业务指导工作，承担物业维修专项资金的归集、使用和拨付经办工作，协调处理物业信访投诉和纠纷。

5、承担全县房屋交易、租赁和产权产籍经办服务工作。

6、承担全县房屋安全技术指导工作，承担危险房屋安全普查、监测和老旧小区改造经办工作；

7、参与拟定县城规划区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旧城区改造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承担对旧城改造范围内房屋进行摸底调查、项目策划包装、改造方案及投资计划编制和申报。

8、承担房屋征收补偿资金的具体经办工作；承担已征收房屋的拆除和收回土地的腾退移交。

9、参与房屋征收的房地产价格评估机构技术标准和评估方案的拟定；参与房地产评估专家委员会对提出异议的房屋征收评估进行仲裁。

10、完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内设机构

根据上述职能任务，白河县物业管理与房产交易所内设机构4个，分别是综合股、物业管理与房屋征收股、房产交易股、保障性住房服务股。

1、综合股。负责各项工作制度的拟订和督促实施；负责会议组织和决定事项的督办；负责单位文电、机要、档案、印鉴管理、信访、公务接待和后勤保障及服务性工作；负责财务、劳资、年度考评、资产管理等工作；负责保障性安居工程、商品房网签等信息系统录入、更新维护及各类报表统计工作。

2、物业管理与房屋征收股。承办全县物业管理活动的业务指导工作，承办物业承接查验工作；参与指导业主委员会组建工作，指导物业服务企业信用体系建设和创优达标工作，承办物业服务培训工作；协调物业管理行业协会和物业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工作，处理物业信访投诉和纠纷；承办住宅物业维修专项资金的归集、使用经办工作；承办物业维修专项资金管理方面的信访投诉、法律诉讼等工作；承担县城规划区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旧城区改造事务性工作。

3、房产交易股。承办预售商品房买卖合同网签、存量房网签及二手房交易资金托管服务工作；承办交易房屋的房源信息核验与购房调查核实工作；指导房屋中介机构规范服务行为；承办房屋租赁、房屋交易、房屋租赁方面的信访投诉、法律诉讼工作；

房屋权属信息变更及纠纷调处等工作；承办房屋测绘面积及测绘成果管理的事务性工作；负责房地产权、产籍档案管理工作。

4、保障性住房服务股。承担各类保障住房建设房源、保障对象等情况的统计汇总、整理分析；负责保障性安居工程及基础设施配套建设项目的技术指导、推进工作；承办保障对象的准入、退出以及保障性住房的分配使用工作和资产运营、管理等具体事务；负责租赁补贴发放、公租房小区“和谐社区、幸福家园”创建工作；承办全县保障性住房信息管理系统建设、维护、使用及相关社会公共服务信息的公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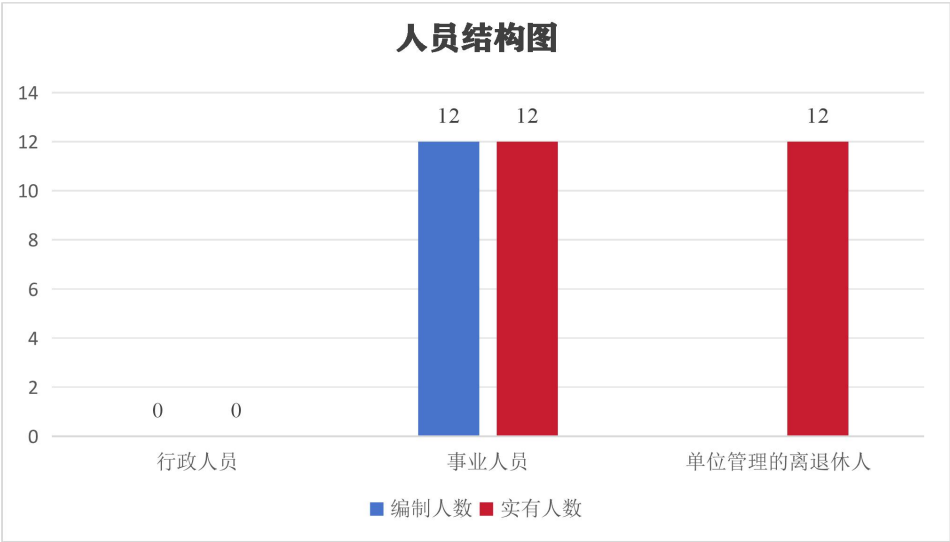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本单位作为白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下属二级预算单位，编制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序号	单位名称
1	白河县物业管理与房产交易所

三、单位人员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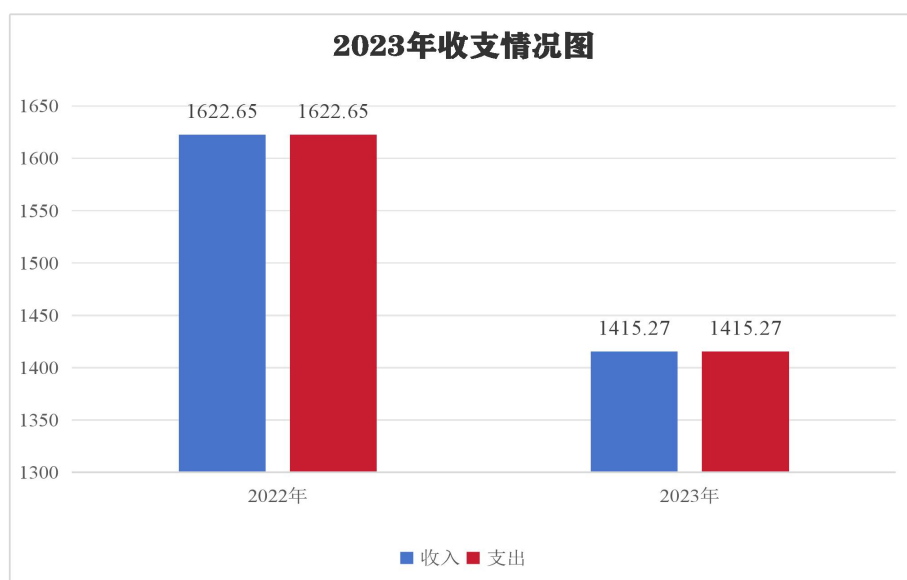
截至 2023 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 12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12 人；实有人员 12 人，其中行政 0 人、事业 12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12 人。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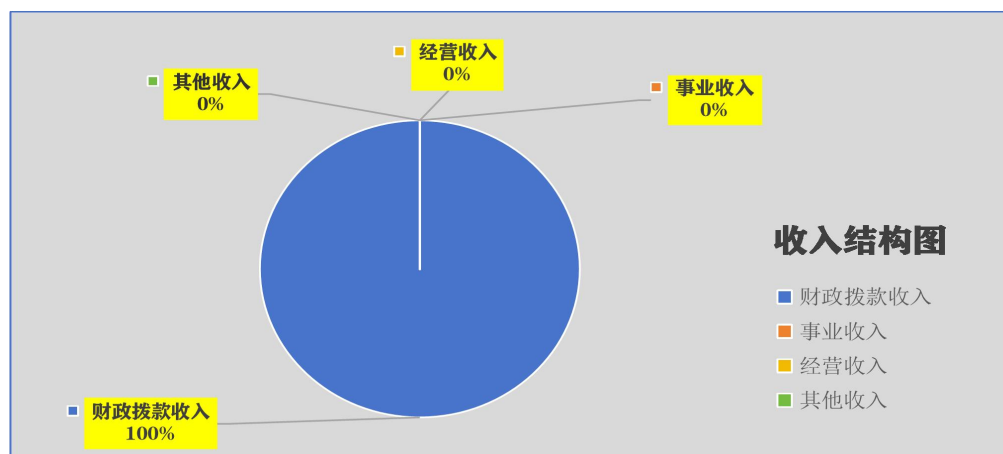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1415.27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减少 207.38 万元，下降 12.78%。主要是主要是厉行节约，压缩项目预算，收入和支出相应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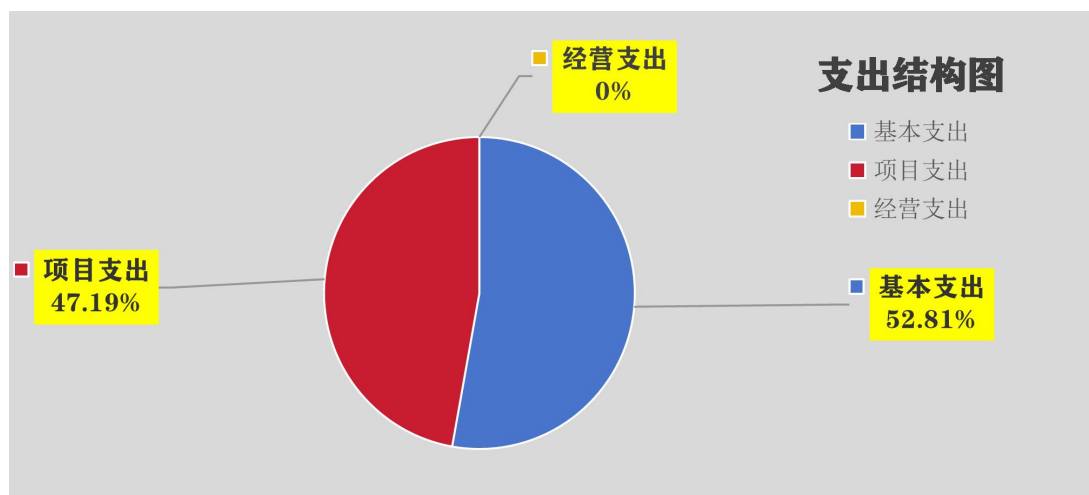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293.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93.6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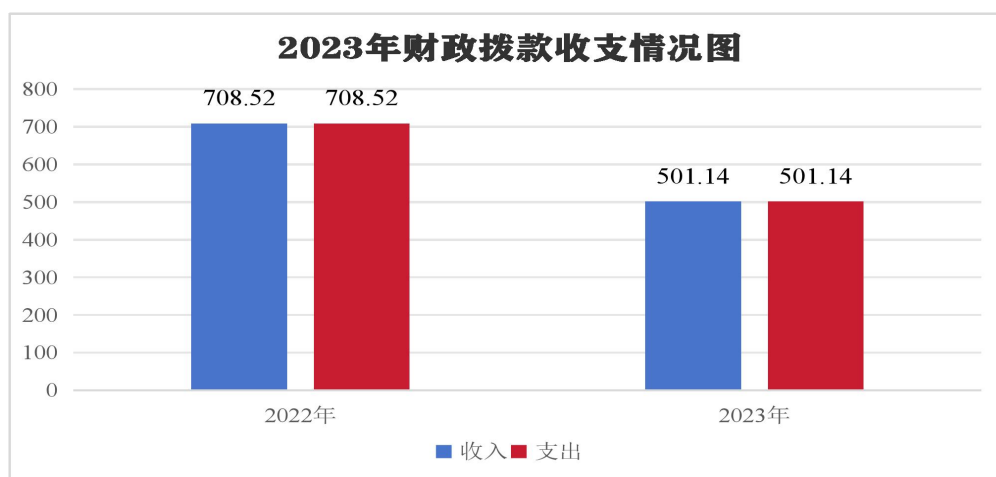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293.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55.04 万元，占 52.81%；项目支出 138.56 万元，占 47.19%；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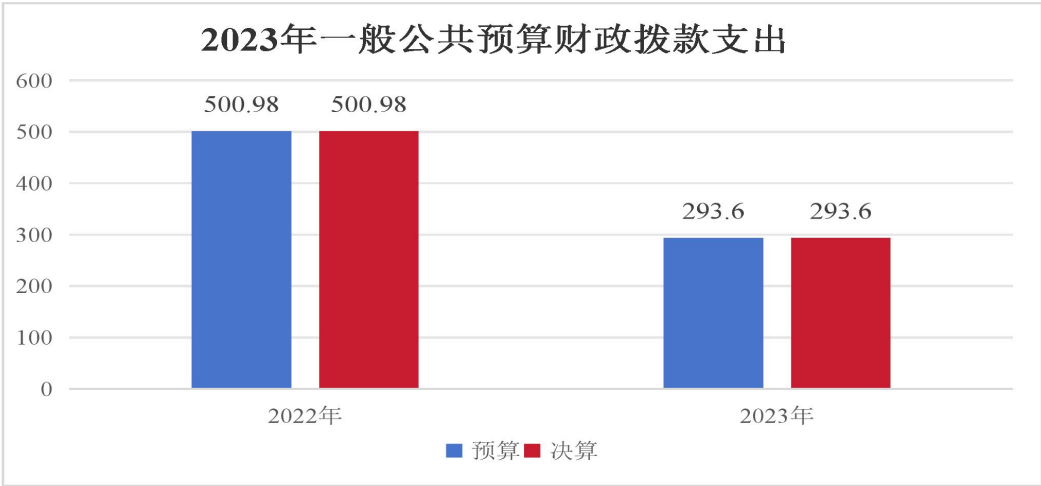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501.14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减少 207.38 万元，下降 29.27%。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项目预算。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241.68 万元，全年预算数 293.6 万元，支出决算 29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1.48%，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207.38 万元，下降 41.39%，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项目预算。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13.05 万元，支出决算 13.4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0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单位在职人员调出调入工资调整，各项缴费基数发生变化，相应增加。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机关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6.52 万元，支出决算 6.6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3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单位在职人员调出调入工资调整，各项缴费基数发生变化，相应增加。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 6.69 万元，支出决算 7.2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8.97 %，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单位在

职人员调入工资调整，各项缴费基数发生变化，相应增加。

4、城乡社区支出（项）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市政公用行业市场监督（类）年初预算 115.11 万元，支出决算 113.1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2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单位在职人员调入工资调整，支出相应减少。

5、农林水支出（项）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类）年初预算 6.01 万元，支出决算 4.48 万元。完成预算 74.5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驻村补助经费年底时间紧，票据未及时报账，支出减少。

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10.22 万元，支出决算 10.1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8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单位在职人员调出工资调整，各项缴费基数发生变化，相应减少。

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性安居工程支出（款）保障性住租金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64.09 万元，支出决算为 98 万元，完成预算 152.91%，因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上级安排专项相应追加了预算，支出相应增加。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0 万元，支出决算为 8.98 万元，完成预算 44.9%，因预算执行中项目支出科目间调整支出相应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55.04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 147.6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

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生活补助、奖励金。

（二）公用经费 7.3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收入决算 31.57 万元，支出决算 31.57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1.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本年支出决算 31.57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房小区房屋维修经费。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0.3 万元，支出决算 0.06 万元，完成预算的 20%；会议费支出决算 0.05 万元，决算数较上年减少，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单位公务接待及减少会议。2022 年度未安排“三公”经费，2023 年度根据工作需要安排了“三公”经费支出。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4. 公务接待费支出 0.06 万元。主要是本单位接受保障性安居工作检查发生的接待支出。共接待来访 1 次，接待 8 人次。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培训费年初预算数 0 元，全年预算数 0.05 万元，支出决算 0.05 万元，主要原因是根据培训需要调整预算支出。决算数较上年增加 0.05 万元的主要原因是专业技术继续教育培训费增加 2 人，主要用于单位专业技术继续教育培训支出。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无政府采购事项。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无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开展了 2023 年度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本单位积极推进预算

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建立了绩效管理制度体系，依据《白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预算绩效管理办法》执行；完善了绩效管理工作机制，并结合实际，明确了内部职责分工，进一步完善内部绩效监控机制，细化明确绩效监控举措；主管局组织开展本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的绩效监控工作，对项目进度、预算执行、投入产出、各项效益的阶段完成情况进行动态跟踪监控、监督检查和纠偏处理、改进完善；根据县财政局绩效监控工作安排，积极配合完成相关工作，定期提供所属预算单位绩效监控相关完成材料，落实县财政局提出的绩效自评整改意见。明确了绩效管理职能，设立了专人负责绩效管理工作，主要负责单位的事前绩效评价、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工作，加强单位内部各股室之间的配合和协调。

本单位在决算中反映保障性住房租赁补贴资金项目等 4 个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涉及预算资金 106.99 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77.22%。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单位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99 分，全年预算数 293.60 万元，执行数 293.6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本年度本单位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梳理内部管理流程，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水平得到提升。较好地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较好。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控制率有待降低。除政策性因素以外，由于部分临时、紧急或突发的工作任务导致年中追加预算。

预算编制工作有待细化。预算编制不够明确和细化，预算编制的合理性需要提高，预算执行力度还要进一步加强。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提高单位项目支出资金使用、项目实施精细化管理水平。二是做好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执行中的控制管理，确保资金对应绩效目标执行，强化项目推进过程的管理，确保项目按计划推进。三是加强财务人员培训，不断提高业务能力，确保预算指标执行过程不交叉，不断提高绩效目标管理水平。四是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健全财务管理制度。在费用报账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列报支付、财务核算，杜绝超支现象的发生。五是完善资产管理，进一步细化“三公”经费的管理，合理压缩“三公”经费支出。

2023 年度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表

填报单位：白河县物业管理与房产交易所

自评得分：99

一、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物管所主要具体负责全县保障房项目申报、房屋配租、租金收缴、租赁补贴发放、保障房后期管理及物业公司服务管理等业务工作，配合相关部门沟通协调衔接工作。					
二、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按活动内容分类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额 262.03 万元。基本支出 155.04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41.65 万元，公用经费 7.38 万元； 驻村经费 6.01 万元；项目支出 106.99 万元；其中：租赁补贴资金 48 万元；物业管理费 50 万元；上年结转项目支出 8.9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31.57 万元，为项目支出，用于保障性安居工程维修支出。					
三、简要概述当年县委、县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加大保障性住房项目建设，努力完成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扶持发展工作年度任务；提高小区物业服务质量，足额上缴保障房租金，改善小区居住环境，建立保障房信息化管理制度，实行动态管理，确保这一惠民工程做实做出成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分值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部门决策(10)	目标设定	绩效目标合理性	考察部门(单位) 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依据是否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	5	绩效目标合理	绩效目标设定符合合理性要求	5	
		绩效指标明确性	考察部门(单位) 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	5	绩效目标明确	绩效目标设定符合明确性要求	5	
部门管理(40)	资金投入	预算完成率	考察部门(单位) 本年度预算完成数与调整预算数的比率。	2	100%	100%	2	
		预算调整率	考察部门(单位)本年度预算调整数与预算数的比率。	2	100%	年初预算241.68万元,调整预算262.03万元,调整比率108.42%。	2	
		支出进度率	考察部门(单位)实际支付进度与既定支付进度的比率。	2	100%	按支出进度要求,及时支出。	2	
		"三公经费"控制率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2	0.057/0.3 = 35%,数据来源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预算安排数为 0.3 万元,实际支出为 0.05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9%。	2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考察部门(单位) 财务制度是否健全、完善、有效。	2	财务制度健全、完善、有效。	财务制度健全、完善、有效。	2	
		会计基础规范性	考察部门(单位)会计基础工作是否规范、真实、完整。	2	会计基础工作规范、真实、完整。	按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要求,使用资金。	2	
		资金使用合规性	考察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使用规范程度,部门预算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制度和规定。	2	预算资金使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制度和规定。	财务制度健全、完善、有效。	2	
	采购管理	政府采购执行率	考察部门(单位) 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初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	3.5	≥95%	资产管理规范	3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规范性	考察部门(单位)对资产是否进行规范管理。	3.5	资产管理按照资产管理办法进行管理	本年度资产管理规范,资产使用和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新增资产按预算执行,账务处理合规账实相符,与资产系统数据一致。	3	
	收入管理	财政收入执行规范性	考察部门(单位)是否依法合格组织收入、及时征缴入库(专户),正确规模使用票据。	3.5	财政收入执行依法合格组织收入、及时征缴入库,正确规模使用票据,在取得收入后及时足额上缴国库或财政专户(专户),严格执行“收支两条线”有关规定,将单位取得的收入和支出全部纳入单位账户统一管理。	财政收入执行情况按要求逐一核对,完全符合,在征缴非税收入时是按照规定使用非税收入电子票据,及时足额上缴国库或财政专户,无违规行为。	3.5	
	内控管理	内部控制制度的科学性、合理性和适用性	考察单位经济活动是否合法合规、资产是否安全和有效使用、财务信息是否真实完整、能否有效防范舞弊和预防腐败、能否有效提高公共服务的效率和效果。	3.5	内部控制制度科学、合理、适用	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完整、准确。	3.5	
	人员管理	在职人员控制率	考察部门(单位)对人员成本的控制程度。	2	≤100%	达到指标值	2	
	绩效管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	考察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3	按要求积极组织实施全面预算绩效管理各项工作	达到指标值	3	
	信息管理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考察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	2	按要求对预决算数据予以公开	已按要求公开	2	
		基础信息完备性	考察部门(单位)基础信息是否完善,是否可以支撑预算管理工作。	2	基础信息真实、完整、准确	基础信息真实、完整、准确	2	

	重点工作管理	重点工作制度健全性	考察部门(单位)对履行主要职责或完成重点任务的保障程度。	3	重点工作开展符合评价要求	达到指标值	3	
项目产出(35分)	产出数量	实际完成率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9	定性指标:100%;定量指标:预算绩效目标中按不同指标值分别列示。	达到指标值	35	
	产出质量	质量达标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9		达到指标值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8		达到指标值		
	产出成本	成本节约率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9		达到指标值		
项目效果(15分)	经济效益		项目实施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4	定性指标:100%	达到指标值	15	
	社会效益		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4		达到指标值		
	生态效益		项目实施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4		达到指标值		
	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部门工作效果生的满意程度	3		达到指标值		

(三)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单位决算中反映了保障房小区租金及物业管理费项目等4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具体见下:

1、委托五家物业公司代收保障房小区租金及物业管理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项目全年预算数50万元,实际执行数50万

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根据县长办公会议（2014 年 7 月 10 日）和县政府 302 会议室（2015 年元月 26 日）两次会议研究，同意将县城区 12 个保障房小区委托给五家物业公司进行代管理。依据《物业管理委托合同》约定，五家物业公司代收保障房住户的租金全额上缴，物业管理费政府按 0.2 元/月/平方米予以补贴，物业公司负责各片区保障房住户水卡及物业服务管理费的收缴，日常服务及环境卫生整治、公共部位的设施维护，此项管理方式使小区居住环境、物业服务质量得到提升，保障对象入住满意度达到 100%。

2、2023 年保障性住房租赁补贴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上级专款）：项目全年预算数 48 万元，实际执行数 4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为改善中低偏下收入家庭临时住房困难救助问题，积极推进两房并轨运行，统一和规范保障性住房，通过租赁补贴的方式解决中低收入家庭、新市民、青年人和外来务工人员住房问题，加快租赁补贴发放工作顺利完成。

3、2019 年省级保障房安居工程管理工作奖励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上级专款）：上级专款结转项目资金 9.38 万元，实际执行数 8.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5.8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近几年保障房项目建设已完成入住，加大保障房后续服务管理，以创建“和谐社区、幸福家园”为目标，加强配套基础设施建设，着力改善群众住房环境，确保这一民生工程做的更好更实。

4、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员生活补助经费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6.02 万元，实际执行数 3.78 万元，完成预算的 62.7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本单位包建村 2022 年 5 月由

原宋家镇安乐村调整到冷水镇中皇村，为保障驻村人员待遇，充分调动驻村工作队员工作积极性，确保驻村帮扶工作取得实效，有效推动乡村振兴工作顺利开展。 发现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项目资金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委托5家物业公司代收保障性住房租金及物业管理服务费							
主管部门		白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白河县物业管理与房产交易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	50	5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	50	5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依据《物业管理委托合同》中条款约定； 目标2：各物业公司主要负责环境卫生的监督管理、小区周边环境美化靓化及日常物业管理、租金收缴、后期维修等工作。 目标3：负责对房源和入住对象建档立卡，与住房保障信息系统相结合，实行动态管理；强化保障性住房小区物业管理，不断完善保障性住房轮候、分配、退出管理机制，确保这一惠民工程做实做好做出成效				经县政府党组会议研究，同意我局将城区12个保障房小区委托给5个物业公司进行代管。依据合同约定：物业公司代收保障房租金足额上缴，物业管理费政府按0.2元/月/平方米/予以补贴。2023年财政下达资金50万元，支付50万元，完成预算执行率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县城区保障房户数	2213套	2213套	5	5		
			指标2：租金收缴及物业服务面积	约136400平方米	约136400平方米	5	5		
		质量指标	指标1：城区保障房入住率	≥98%	≥98%	5	5		
			指标2：每月对保障小区、住户巡查	20次/月	20次/月	5	5		
		时效指标	指标1：项目执行时间	2023年度	2023年度	5	5		
		成本指标	指标1：总成本	50万元	50万元	10	10		
			指标2：物业服务费每月按0.2元/月/每平方米收缴，政府奖励0.2元	50万元	50万元	5	5		
			指标3：租金标准按房屋面积交纳	按3.8元/月/每平方米	按3.8元/月/每平方米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住户交纳租金积极率高	98%	98%	5	5		
			指标2：物业服务质量有所提高	98%	98%	5	5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对保障房小区住房满意、知晓率高	≥98%	≥98%	5	5		
			指标2：保障对象入住人口数	≥8900人	≥8900人	5	5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保障小区居住与环境整洁、设施齐全完善	95%	95%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该项目执行年度	1年	1年	5	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入住保障房对象满意度	≥98%	≥98%	5	5		
			指标2：新市民、青年人满意度	≥98%	≥98%	5	5		
总分						100	100		

项目资金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19年上级专款结转--2019年省级保障性安居工程奖励资金							
主管部门		白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白河县物业管理与房产交易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38	9.38	8.98	10	95.73%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38	9.38	8.98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近几年保障房项目建设已完成入住，以和谐小区创建为抓手，加强配套基础设施建设，创新保障房后续管理工作，着力改善群众住房环境，确保这一民生工程做的更实更好。				全县保障性住房已全面入住，为改善居住环境有所提升，2023年度预算收入9.38元，支出8.98万元，完成预算执行率95.73%。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实际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指标值	完成值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以前年度结转的上级专款项目	1个	1个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1：指标1：按上级专款对应的项目计划保质保量完成城区保障房入住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1：项目执行时间	2023年度	2023年度	10	10	
				指标1：按项目计划完成	9.38万元	8.98万元	10	10	
				指标2：资金据实结算	9.38万元	8.98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创新保障房后续管理工作	100%	100%	10	10		
			指标2：改善小区居住环境和城市品味提升	100%	10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保障小区居住与环境整洁、设施齐全完善	95%	95%	5	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入住保障房对象满意度	≥98%	≥98%	5	5		
			指标2：新市民、青年人满意度	≥98%	≥98%	5	5		
		总分					100	100	

项目资金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驻村工作人员津贴						
主管部门		白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白河县物业管理与房产交易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02	6.02	3.78	10	62.95%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02	6.02	3.78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2023年驻村人员生活补贴项目预算金额为6.012万元； 目标2：驻村工作队员驻村工作期间，生活补助每天40元，驻村时间每月不少于20天，驻村工作队员生活补助的发放； 目标3：充分调动驻村工作队员工作积极性，保障驻村工作队员驻村期间生活及交通费用，夯实扶贫工作人员力量，有效推动了乡村振兴工作顺利开展。				为乡村振兴建设选派第一书记及工作队员共3人，在冷水镇中皇村驻村。驻村时间每月不少于20天，生活补贴每天40元，乡镇津贴每月580元，2023年度预算收入6.02元，支出3.78万元，完成预算执行率62.9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驻村数量	1个	3人	5	5	
			驻村天数	≥20天/月	20天/月	5	5	
			驻村人数	3人	3人	5	5	
		质量指标	文件执行率	100%	100%	5	5	
			镇党委核实出勤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驻村时间	2023年度	2023年度	5	5	
			驻村工作完成及时率	≥95%	≥95%	5	5	
		成本指标	驻村工作队员驻村补助	6.02万元	3.79万元	10	10	
			人均驻村生活补贴	40元/天/人	40元/天/人	5	5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驻村工作队员驻村生活、交通保障率	100%	100%	5	5	
			驻村工作队员对村情知晓率	≥95%	≥95%	5	5	
			有效推动乡村振兴工作顺利开展率	≥95%	≥95%	5	5	
			驻村工作队员深入基层主动性	≥95%	≥95%	5	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稳定推进乡村振兴建设	稳定推进	稳定推进	5	5	
			保障基层政权持续高效运转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5	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村民满意度	≥95%	≥95%	5	5
	帮扶户满意度			≥95%	≥95%	5	5	
总分						100	100	

（四）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 2023 年度无主管专项资金。

（五）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 2023 年度无重点评价项目。

（六）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 2023 年度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白河县物业管理与房产交易所决算数据反映 1 个单位收支情况，其中包含了代管的 0 单位收支情况。

4. 与年初预算单位相比变化情况说明。

5.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915）7829309。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 录

序 号	内 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 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 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否	
表 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 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白河县物业管理与房产交易所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62.0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31.57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0.0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7.2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44.7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4.48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17.0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93.60	本年支出合计	58	293.6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121.68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121.68
	30			61	
总计	31	1,415.27	总计	62	1,415.27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万元

单位：白河县物业管理与房产交易所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93. 60	293. 6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 05	20. 0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 05	20. 0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 45	13. 4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 61	6. 6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 29	7. 2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 29	7. 2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 29	7. 2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44. 70	144. 7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13. 13	113. 13					
2120107	市政公用行业市场监管	113. 13	113. 13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1. 57	31. 57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1. 57	31. 57					
213	农林水支出	4. 48	4. 48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4. 48	4. 48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4. 48	4. 4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7. 09	117. 09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06. 99	106. 99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98. 00	98. 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9. 00	9. 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 10	10. 1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 10	10. 1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万元

单位：白河县物业管理与房产交易所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93.60	155.04	138.5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05	20.0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05	20.0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45	13.4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61	6.6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29	7.2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29	7.2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29	7.2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44.70	113.13	31.57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13.13	113.13				
2120107	市政公用行业市场监管	113.13	113.13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1.57		31.57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1.57		31.57			
213	农林水支出	4.48	4.48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4.48	4.48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4.48	4.4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7.09	10.10	106.99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06.99		106.99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98.00		98.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9.00		9.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10	10.1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10	10.1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白河县物业管理与房产交易所

单位：白河县物业管理与房产交易所

公开04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 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 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62.0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0.05	20.0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7.29	7.2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44.70	113.13	31.57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4.48	4.48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17.08	117.0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97.50	本年支出合计	59	293.60	262.03	31.57	
年初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207.54	207.5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97.50	总计	64	501.14	469.57	31.5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万元

单位：白河县物业管理与房产交易所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93.60	155.0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05	20.0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05	20.0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45	13.4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61	6.6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29	7.2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29	7.2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29	7.2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44.70	113.13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13.13	113.13	
2120107	市政公用行业市场监管	113.13	113.13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4.48	4.48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4.48	4.48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4.48	4.4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7.09	10.10	106.99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06.99		106.99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98.00		98.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8.98		8.9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10	10.1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10	10.1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明细表

公开06表

单位：万元

单位：白河县物业管理与房产交易所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0.2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38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44.95	30201	办公费	2.61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7.02	30202	印刷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12.48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27.05	30205	水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46	30206	电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61	30207	邮电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29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3	30211	差旅费	0.66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1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42	30215	会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19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11.17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6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5	生活补助	4.39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21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0.12	30229	福利费		399	其他支出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93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6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99	其他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147.67	公用经费合计					7.3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单位：万元

单位：白河县物业管理与房产交易所

项 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 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1.57	31.57		31.5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1.57	31.57		31.57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1.57	31.57		31.57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1.57	31.57		31.5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单位：万元

单位：白河县物业管理与房产交易所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万元

单位：白河县物业管理与房产交易所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项目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0.3					0.3		0.00
决算数	0.06					0.06		0.0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